

## 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FENG CHENHUI（冯晨晖）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FENG CHENHUI（冯晨晖）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FENG CHENHUI（冯晨晖）先生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等职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FENG CHENHUI（冯晨晖）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FENG CHENHUI（冯晨晖）先生在担任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 FENG CHENHUI（冯晨晖）先生任职期间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FENG CHENHUI（冯晨晖）先生担任董事会秘书的原定任期为 2020 年 8 月 26 日至 2023 年 8 月 25 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FENG CHENHUI（冯晨晖）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624.4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87%。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后，FENG CHENHUI（冯晨晖）先生将继续履行《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的相关承诺并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中有关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要求。此外，FENG CHENHUI（冯晨晖）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日常运作及公司信息披露等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

秘书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刘丽琼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刘丽琼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并及时参加后续培训，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所规定的不适合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丽琼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次董事会召开前，刘丽琼女士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的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公司聘任刘丽琼女士为董事会秘书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董事会秘书刘丽琼女士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0510-85185388

传真号码：0510-85168517

电子邮箱：[info@maxscend.com](mailto:info@maxscend.com)

联系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建筑西路777号A3幢11层

特此公告。

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4日

附件：

刘丽琼女士简历：刘丽琼，女，1980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 年 8 月至 2005 年 3 月任深圳市恒泰辰实业有限公司销售助理；2005 年 4 月至 2008 年 4 月任深圳市华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总监助理；2008 年 5 月至 2009 年 5 月任深圳深德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行政主管；2010 年 1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卓胜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客服；2017 年 8 月至 2020 年 8 月任公司监事；2012 年 12 月至今历任公司客服主管、生产运营部经理，现任公司证券投资部经理。